



天大仪器

NEEQ : 872414

成都天大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Chengdu Tianda Instrument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0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郑兆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张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张会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朱张会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28-85157401
传真	028-85157403
电子邮箱	ZZH@cdtianda.com
公司网址	www.cdtianda.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成都市高新区创业路 14-16 号（61004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7,759,823.09	19,794,744.75	-10.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733,311.73	17,241,438.04	-2.9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7	1.72	-2.9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78%	12.90%	-
（自行添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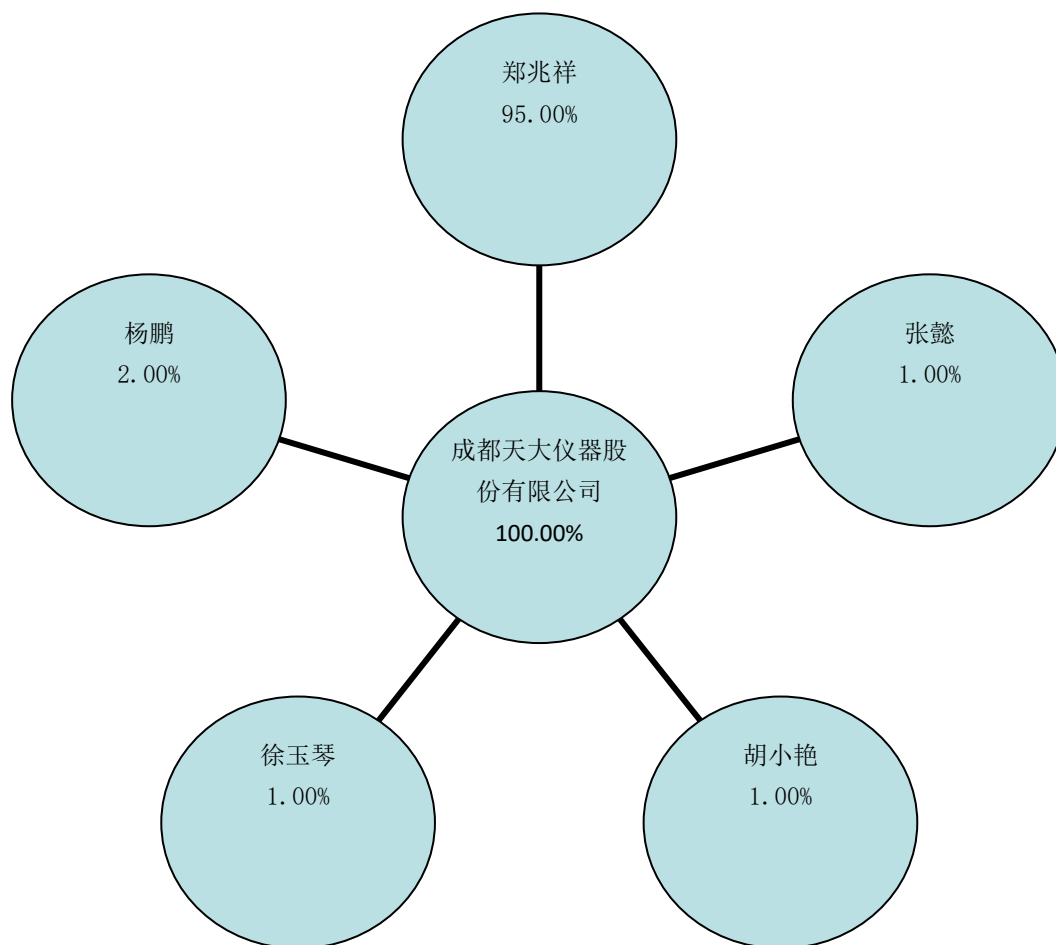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500,000	25%	0	2,500,000	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75,000	23.75%	0	2,375,000	23.75%
	董事、监事、高管	2,500,000	25%	0	2,500,000	2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500,000	75%	0	7,500,000	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125,000	71.25%	0	7,125,000	71.25%
	董事、监事、高管	7,500,000	75%	0	7,500,000	7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郑兆祥	9,500,000	0	9,500,000	95%	7,125,000	2,375,000
2	杨 鹏	200,000	0	200,000	2%	150,000	50,000
3	张 懿	100,000	0	100,000	1%	75,000	25,000
4	徐玉琴	100,000	0	100,000	1%	75,000	25,000
5	胡小艳	100,000	0	100,000	1%	75,000	25,000
合计		10,000,000	0	10,000,000	100%	7,500,000	2,50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以上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截止2020年12月31日）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该准则。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

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成都天大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9日